潢川县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点配套设施

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潢川县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点配套设施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郑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内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2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潢财竞磋采购-2023-28

2、项目名称：潢川县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点配套设施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635561.83元

5、招标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6、项目地点：潢川县

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9、工期要求：90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施工内容

9、质量要求：合格

10、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需要采购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 业条件获取的；

（二）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进行采购的；

（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

上述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的界定，依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务合同及近期社保证明）；

3.3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包 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即 “三表一注”，且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注册章。2023年新成立公司也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规定，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 “信 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任何一个名单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 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 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点：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信用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响应文件内；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5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 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6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法。具体资格审查资料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 **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 年 12月 8日至 2023 年 12 月14日23时59分

2．地点：新郑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内下载

3．方式：

（1）投标企业须注册成为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会员并取得数字证书（详见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市场主体信息库注册的通知》、《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2）登录新郑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登录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在新郑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2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郑市不见面开标大厅。通过 PC 登录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详见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新 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拟参与本项目的各潜在投标人，在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请及时更新完善投标人信息管理的相关信息（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状况报告等），应确保各类证书在有效期内，否则可能影响正常投标，由此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潢川县气象局

地址：潢川县-106国道东150米

联系方式：15617755726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潢川县京九大道与潢光路交叉口京九公馆一期1003室

联系方式：185383916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8538391699

监督部门：潢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